

北京市门头沟区  
“十四五”时期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

北京市门头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二〇二三年

# 目 录

序 言.....	1
<b>第一部分 “十三五”时期工作回顾.....</b>	<b>3</b>
一、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不断深化.....	3
二、医疗服务体系逐步完善.....	4
三、公共卫生服务能力稳步增强.....	7
四、妇幼和计生服务管理工作有序落实.....	8
五、信息化水平逐步提高.....	9
六、居民健康各项指标有效提升.....	10
七、人才队伍不断壮大.....	11
八、医养结合工作有序开展.....	11
九、扶贫协作工作扎实推进.....	12
<b>第二部分 问题与形势.....</b>	<b>15</b>
一、存在问题.....	15
二、面临形势.....	16
<b>第三部分 总体思路.....</b>	<b>18</b>
一、指导思想.....	18
二、基本原则.....	18
三、规划目标.....	20
四、主要指标.....	21
<b>第四部分 重点任务.....</b>	<b>22</b>

一、深化体制机制改革.....	22
二、完善医疗服务体系.....	25
三、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	30
四、完善计划生育管理与服务体系.....	36
五、深入推进爱国卫生及健康门头沟建设.....	36
六、强化支撑体系建设.....	37
七、推动医疗保障高质量发展.....	38
<b>第五部分 保障措施.....</b>	<b>39</b>
一、强化组织领导.....	39
二、强化法制保障.....	39
三、强化经费保障.....	39
四、统筹推进规划实施.....	39
<b>附表 1：“十四五”时期卫生健康事业重点建设项目.....</b>	<b>41</b>

## 序 言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是北京市立足首都城市战略定位、建设国际一流的和谐宜居之都的关键时期，也是门头沟区围绕落实生态涵养区功能定位，全面建设“绿水青山门头沟”的关键时期。

门头沟区卫生健康事业将秉承新发展理念，持续推动高质量发展，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促健康、建机制、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致力于构建系统、高效、优质的区域卫生健康综合服务体系 and 部门协同、要素整合、广泛覆盖、职能互补的全民健康促进体系。

为促进卫生健康事业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以“健康门头沟”建设为引领，制定《北京市门头沟区“十四五”时期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就“十四五”时期门头沟区卫生健康事业的发展战略、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进行科学安排、统筹部署。

本规划编制主要依据《北京市门头沟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北京市“十四五”时期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等文件编制。

规划年限为 2021-2025 年。

## **第一部分 “十三五” 时期工作回顾**

“十三五” 时期围绕“改革”和“发展”两大主题，全区卫生健康工作取得了显著进步。居民健康和就医满意度有效提升，“健康门头沟”建设持续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不断深化、医疗卫生服务体系逐步完善、医疗卫生设施改造升级、基层医疗服务能力显著提升、公共卫生服务能力稳步增强、人才保障工作不断推进、信息化建设程度明显提高。

### **一、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不断深化**

**推进医药分开综合改革。**一是通过药品阳光采购、医保控费等措施，取消药品加成，设立医事服务费，激励医院提高医疗服务质量和效率。二是通过取消药品加成，设立医事服务费，转变公立医疗机构运行机制，规范医疗行为。三是规范医疗服务价格，建立了以成本和收入结构变化为基础的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机制。四是加强了医疗机构监督管理，健全了医疗机构成本和费用控制机制，完善了财政分类补偿机制，进一步保障了公立医疗机构的公益性，有效提升了群众获得感。全区公立医院药占比（不含中药饮片）降到30%左右，百元医疗收入（不含药品收入）中消耗的卫生材料降到20元以下。

**推进医耗联动综合改革。**一是降低了医用设备检验项目价格；提升了中医、病理、康复、精神、手术等医疗服务项

目价格。二是取消药品加成的基础上，进一步取消医用耗材加成，有效降低患者医疗费用负担。三是进一步改善了医疗服务，增强群众获得感。通过医耗联动综合改革，规范调整医疗服务项目价格，理顺医疗服务比价关系，更好地体现了医务人员技术劳务价值，提升了医疗质量和服务水平。

**深化公立医院改革。**2016年与华润医院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签订第二个五年（2016-2020年）改革发展合作协议，2018年补充签订《关于北京市门头沟区公立医疗机构2016-2020年改革发展协议的补充协议》，进一步细化合作目标、完善合作内容、调整完善退出机制，并明确了管理服务报酬返还制度。

## **二、医疗服务体系逐步完善**

三级医疗服务网络不断完善。一是二级及以上医院服务能力不断提升。区医院、区中医医院、区妇幼保健院门诊量分别提升9.7万、17.9万、7.5万人次，2020年受疫情影响门诊量有所下降；平均住院日分别降低2.06天、2.29天和0.98天；三四级手术占比分别提升27.19%、2.65%和19%；区中医医院CMI提升0.06。二是医院新技术新业务不断拓展。区医院建成胸痛、卒中、创伤、肿瘤和呼吸系统疾病五大诊疗中心和一批重点学科；区中医医院增设治未病科、肺病科、妇科、儿科、脾胃肿瘤科、耳鼻喉科、心血管内科共7个临

床科室，先后开设脑病、膝关节、肾病 3 个专病门诊，开展胃九针、水罐治疗、无痛胃肠镜检查等新技术新业务 150 余种。三是**积极与中心城区优质资源合作**。区医院建设首都医科大学门头沟区教学医院，依托教学医院，持续加强科学研究投入，培养了一批学科骨干带头人。京煤集团总医院和区医院与宣武医院建立医联体、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与阜外医院开展慢病管理合作，借助优质资源学科优势，进一步提升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能力与水平。四是**中医药传承工作不断推进**。区中医医院先后挂牌北京市中医管理局命名的“薪火传承 3+3 基层老中医传承工作室”2 个、“薪火传承 3+3 名家研究室”2 个、中医药传统技能传承工作室 1 个、市级名医工作室增加 4 个。五是**基层医疗服务能力显著提升**。按照“十三五”期间制定实施《门头沟区加强村级医疗卫生机构和乡村医生队伍建设实施方案》，完成了 15 个空白村卫生室建设工作。依托医联体、“8+1”行动、“对口支援”等，通过远程诊疗、优质医疗资源下沉等途径，进一步提升基层医疗机构服务能力。六是**充分发挥家庭医生“健康守门人”作用**。广泛开展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全区完成家庭医生签约 133360 人，签约率 38.19%；重点人群签约 80706 人，签约率 94.12%。全区 12 家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共 81 个家庭医生团队，与辖区 9 镇 4 街共 301 个村居实现了全覆盖对接。七是**医疗服务结构不断完善**。推动京煤集团总医院门矿医院向康



复医院转型，有效补充我区康复医疗服务缺口。

**分级诊疗效果显著提升。**一是实现医联体公立医疗机构全覆盖。2017年完成区医院集团和京煤集团总医院两大医联体的公立医疗机构全覆盖，建立医联体工作台账，完善双向转诊、专家下沉等各项制度措施，同时，将民营医院纳入医联体建设。二是促进区内两大医联体强强联合，门头沟区医院与京煤集团总医院建立医联体合作关系，为辖区百姓在区内两大医院之间转诊就医开通绿色通道。三是合理配置共享医疗资源，依托医联体，建成远程会诊、远程影像和远程心电等平台，实现部分医疗资源共享。鼓励医师在医联体内多点执业，实现人力资源共享。较“十二五”期末，全区医疗机构诊疗人次340.4万，增长15.8%，其中基层诊疗量88.4万次，增长17.6%。

**资源配置持续完善。**“十三五”期末，全区医疗卫生机构265个，较“十二五”期末增长5.15%；实有床位2989张，较“十二五”期末增长4.4%，其中康复护理床位122张，较“十二五”期末增加77张；卫生技术人员3984人，较“十二五”期末增长18%；执业（助理）医师1389人，较“十二五”期末增长18.7%；注册护士1608人，较“十二五”期末增长11.7%；全科医生（含中医类别全科医生）125人，较“十二五”期末增长33%。

**医疗服务质量不断提高。**一是推动建立质控中心。依托

区医院和京煤集团总医院成立口腔、院感、病案等 10 个质量控制中心，进一步提升医疗质量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水平。二是落实《医疗质量管理办法》。加强医务人员职业道德教育，推动“依法执业自查系统”全覆盖工作，督促医疗机构按照规范开展执业活动和诊疗行为。三是开展公立医院绩效考核，满意度调查等工作。将医疗质量监测指标、运营效率等内容纳入考核范畴，开展全过程质量管理。

### **三、公共卫生服务能力稳步增强**

强化属地、部门、单位、个人四方责任，以疾控中心为核心，综合医院为主力，基层医疗机构为基础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不断完善。除新冠肺炎，全区报告法定传染病数量持续下降，无甲类传染病报告，传染病疫情总体平稳，无重大传染病疫情、水污染事件及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事件发生。一是落实传染病综合防控，加强流感、霍乱等重点传染病疫情监测报告，艾滋病、结核病等重大传染病综合防治持续推进，碘缺乏病防治得到积极落实。二是强化应急管理，加强培训演练，确保突发疫情和公共卫生事件处置科学、措施得当、有效控制。三是巩固国家免疫规划成果，17 个预防接种门诊通过规范门诊达标验收，疫苗购入、管理、使用实现全程可追溯。四是加强营养与食品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监测，为有效预防和控制疾病提供有力保障。五是持续推进慢性病综合防控，完成第二次慢

性病社会因素调查，顺利通过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市级复审，为创建国家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奠定基础。六是加强精神卫生服务体系建设，落实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服务。七是推进院前急救体系建设，新建永定、雁翅、龙兴和城子急救站，实现了全区1个分中心6个急救站点的网络布局，全区24小时运行急救车辆增至8辆，全区院前急救呼叫满足率提高至95%以上，服务满意率持续在98%以上。完成市区级重大活动医疗卫生服务保障。区委办、区政府办印发《门头沟区加强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

#### **四、妇幼和计生服务管理工作有序落实**

深入贯彻落实全面两孩生育政策，做好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和特别扶助工作，开展独生子女家庭一次性经济帮助和一次性家庭救助，“十三五”时期共完成生育登记11723例，及时足额发放扶助资金5430.4万元。加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完成我区全国流动人口抽样调查的工作任务。

围绕生命全周期，做好妇幼健康服务管理工作，强化高危孕产妇救治。圆满完成市区妇女儿童“十三五”规划的19项指标任务，并全部达标。妇幼卫生工作由2016年全市排名末位上升到2020年的第6名。“十三五”时期无孕产妇死

亡（全市唯一），5岁以下婴儿死亡率控制在2.28%，孕产妇系统服务率达到99.34%，儿童保健系统服务率达到99.02%。2020年实现了婚检婚登孕优一站式服务，婚前健康检查率由4.49%上升到63.9%，圆满完成“十三五”规划任务。率先在全市完成了社区妇女保健和儿童保健规范化门诊、爱婴医院的全覆盖。加强出生缺陷三级预防，积极开展免费婚前医学检查、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免费发放叶酸、为不享受医保的孕妇提供至少5次的免费产检、为12069名新生儿免费进行先天性疾病筛查，开展“艾梅乙”筛查8625人、宫颈癌筛查60342人次、乳腺癌筛查63684人次、长效体检11002人次、0-6岁儿童免费体检109815人次、0-6岁儿童残疾筛查43926人次。

## **五、信息化水平逐步提高**

持续推进人口健康信息平台建设，实现平台上线试运行。与阜外医院合作开展远程综合诊疗与医疗大数据中心试点建设项目。区医院、京煤集团总医院两大医联体信息集成平台建设完成，全区5家二级及以上医院落实非急诊全面预约，区医院、区中医医院等医疗机构检查检验结果自助打印、微信和支付宝支付等功能陆续推广使用，社区卫生服务管理信息系统完成功能拓展和系统优化升级，“数字化医院”工作稳步推进。区域影像中心、会诊中心和心电中心稳定运行。

## 六、居民健康各项指标有效提升

城乡居民健康水平和文明素质稳步提升，人民幸福感和满意度持续增强。健康指标不断提升，人均期望寿命 81.70 岁，较“十二五”期末增长 0.05 岁；婴儿死亡率 2.28‰，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2.28‰，无孕产妇死亡。健康环境持续优化，完成国家卫生区复审、全国健康促进区试点工作，完成户厕改造 4000 余户。组织“万步有约”健走激励大赛累计 2500 余人次；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及其他相关主题日宣传活动，每年受众均 2000 人以上；“三减三健”专项行动以“减盐、减油、减糖、健康口腔、健康体重、健康骨骼”为切入点，进社区、进学校、进单位、进餐厅/食堂、进托幼机构，开展各类线上线下的主题活动；创建健康示范机构 23 家，其中健康示范社区 7 家，健康示范单位 8 家，健康示范食堂 4 家，健康示范餐厅 4 家；创建健康支持性环境 144 个，其中健康宣传栏 102 个，健康小屋 31 个，健康步道 6 个，健康知识一条街 4 个，健康主题公园 1 个；新增高血压自管小组 95 组，糖尿病同伴支持小组 92 组，进一步提高高血压、糖尿病患者的疾病自我管理效能；每年开展大肠癌高危人群筛查和临床检查，共完成 20333 人次 40-74 岁常住居民社区问卷初筛，并为高危人群进行免费肠镜临床筛查累计 2015 名，肿瘤筛查得到进一步推广，有效地降低肿瘤的发病与死亡水平；对脑卒中高危人群进行规

范化管理，建立门头沟区脑卒中研究队列；每年开展辖区部分肿瘤患者的主动随访并进行患者健康教育，提高患者生存质量。

## **七、人才队伍不断壮大**

人才引进力度不断加强。“十三五”期间事业单位编制内岗位招聘 108 人，其中包括 48 名硕士研究生；引进三级医疗卫生机构的学科骨干 4 人；引进高校应届毕业生 75 人（招聘 32、定向 43），其中依托首都医科大学，采取定向协议的方式向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输送优秀毕业生 24 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返聘专家 29 人；招聘社会人员 76 人。全区卫生高级职称人员 169 人，其中正高级 42 人，较“十二五”期末增加 75 人。十三五期间提拔干部 48 人，开展各类专业技术人员培训 2201 项，培训 21.9 万人次。人才结构不断优化，产科增加 2 人、儿科增加 1 人、中医增加 22 人、康复护理增加 34 人、疾病控制增加 5 人、预防保健增加 3 人。人才保障工作持续推进，解决 28 名优秀人才的住房问题，解决夫妻两地分居问题 2 人。

## **八、医养结合工作有序开展**

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与辖区内政府办养老机构签订医养结合服务协议，区医院与爱慕家养老中心合作建立康复院区。区医院、区中医医院、京煤集团总医院、东辛房社区卫

生服务中心、斋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大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潭柘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妙峰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创建老年友善服务医疗机构并通过市级复核。区医院、区中医医院、京煤集团总医院均开设老年医学、临终关怀等相关科室，进一步提高医疗服务水平。东辛房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被评为全国“敬老文明号”和北京市老年健康服务示范基地。所有医疗机构均开设了为老年人提供挂号就医等便利服务的绿色通道。

### **九、扶贫协作工作扎实推进**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医疗健康帮扶工作专班，定期开展扶贫工作理论政策培训，强化责任意识，编制《2018-2020年扶贫协作三年行动计划》、《2018年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工作计划》等文件，依据市区两级考核指标，结合我区自身情况，对本系统扶贫工作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具体工作措施、工作要求、任务指标做出明确部署。制定《门头沟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工作廉政风险防范规定》，确保领导及工作人员在受援地开展调研、义诊、长期驻派等工作中加强自我约束、自我监督，严防各类违法违纪问题的出现。二是建立人才培养长效机制，通过选派专业技术人员至受援地开展教学培训、示范查房、手术示教、疑难病例和死亡病例讨论等多种形式的临床带教，

为受援医院培养专业技术人员，提高其常见病、多发病及部分疑难杂症的诊疗服务能力。共派出 63 名专业技术人员至受援地区开展相关工作，参与诊疗 233907 余人次，完成讲课培训 39632 人次，下乡送药 413 次，审核 CT 报告近 31500 余份，评片约 22000 余份，开展 564 次病历讨论，助力开设新诊疗科室 21 个。安排受援单位技术和管理人员到支援医院进修学习，由经验丰富、责任心强的指导老师通过一对一“导师制”带教及专业结对帮带等方式培养专业技术和医疗卫生管理人员。多次举办京蒙冀医疗卫生精准帮扶与技术合作医务人员技能培训班，共接收专业技术人员 188 人来京进修学习。三是保障资金支持。按照工作安排，落实对河北省涿鹿县、内蒙古武川县、内蒙古察右后旗、西藏堆龙德庆区帮扶资金拨付共 150 万元。为受援地 50 个贫困村卫生院购置医疗设备、完善设施，改善当地卫生院硬件设施水平，覆盖周边 40561 名贫困户。四是持续推动携手奔小康。推动我区 7 个医疗卫生单位帮扶中西部 13 个医院，依托交流互访、“组团式”义诊、带教讲课、巡诊查房、远程医疗、学科建设等途径开展工作，由“输血式”帮扶转变为“造血式”帮扶，着力提升当地医务人员及医疗机构的专业技术能力，打造一支带不走的医疗队伍，改善受援地整体医疗卫生服务能力。



“十三五”卫生计生事业发展主要调控指标评估表

序号	维度	指标	目标值	规划期末	性质
1	健康水平	平均期望寿命	增长 0.5 岁以上	增长 0.05 岁	指导性
2		婴儿死亡率	≤4.0%	2.28%	指导性
3		孕产妇死亡率	≤11/10 万	0	指导性
4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40%	—	指导性
5	资源配置	基层诊疗人次占总诊疗人次比例	≥65%	29.92%	指导性
6		公立医院业务收入年均增幅与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幅的比值	1.3 左右	0.37	指导性
7		每千人口床位数	6.1 张	5.81	指导性
8		每万常住人口全科医生（含中医类别全科医师）数	≥3 人（全市）	3.6	约束性
9		行政村医疗卫生机构覆盖率	100%	85.10%	约束性
10		中医门诊量占门诊总诊疗人次的比例	≥30%	不统计此项	指导性
11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医师覆盖率	100%	100%	约束性
12	健康服务	四类慢病过早死亡比例	30%左右	30.54	指导性
13		甲乙类传染病报告发病率	≤170/10 万	54.68/10 万	约束性
14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	≥80%	73.67%	指导性
15		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80%	76.08	指导性
16		孕产妇系统服务率	≥97%	99.34%	指导性
17		儿童保健系统服务率	≥95%	99.02%	指导性
18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70%	76.61%	指导性
19		居民健康电子档案建档率	≥80%	71.55%	指导性
20		基层医生团队签约覆盖率	≥50%	38.19%	指导性
21		总和生育率	1.6 个	不统计此项	指导性
22		户籍人口出生政策符合率	≥99%	99.78%	约束性
23	卫生监督检查覆盖率	100%	100%	约束性	
24	卫生筹资	卫生总费用占 GDP 比重	8-9%	1.72%（医院+中心）	指导性
25		个人现金卫生支出占卫生总费用的比例	≤20%	31.08%（医院+中心）	指导性

## **第二部分 问题与形势**

当前我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依然存在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优质医疗卫生服务供给压力较大。

### **一、存在问题**

#### **1. 医疗资源结构性失衡问题仍然突出，优质资源缺乏**

优质医疗资源缺乏，无三级甲等医院，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空间布局不合理，整体数量不足，门城地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服务龙泉镇、大峪街道和城子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且无实体，与“每个街道（乡镇）设置1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原则不符。永定地区社区卫生服务机构资源不足，与常住人口规模不相适应，配建医疗卫生用房存在“散、小”等问题。全区基层医疗服务水平较低，尤其是村级医疗网底薄弱，乡村医生年龄偏大，服务能力较低，“健康守门人”作用不明显。

#### **2. 医疗服务效率有待提升**

一是医联体分级诊疗有待进一步落实，向上转诊缺乏吸引力，基层医疗机构就诊率有待进一步提高，基层服务机构能力不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床位和人员配置存在明显短板，对向下转诊的支撑不足。二是尚未形成诊疗-康复-长期护理连续服务模式，康复医院等接续性医疗机构发展不足，无法及时、有效的分流大医院康复期病人和需要长期护理的病人。

### **3. 公共卫生应急能力有待提升**

多部门融合、平战快速转换的突发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还未完全建立。公共卫生应急队伍建设标准与地区经济社会发展不匹配，个别政策制约体系建设，亟待调整。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等公共卫生应急核心力量标准化建设水平不高，公共卫生应急保障经费投入增长机制有待建立，公共卫生应急队伍专业技术能力有待提高。

### **4. 卫生技术人员缺口较大**

一是总量有待补足，每千人均执业医师和注册护士低于全市平均水平。二是结构有待完善，多个领域卫生技术人员短缺，包括康复专业、产科、儿科（新生儿科）、疾控等人才不能满足群众需求。三是基层全科医师和护理人员短缺，同时随城镇化进展，人口向城区集中，山区人口缩减，基本医疗能力提升弱化；四是高质量人才及重点学科带头人有待引进和培养。

## **二、面临形势**

### **1. 卫生健康事业面临重要战略机遇期**

“十四五”时期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深化北京市“四个中心”和国际一流和谐宜居之都建设、全面打造门头沟区首都西部综合服务区的 key 时期。

经济社会发展为卫生健康事业打下坚实基础，体制机制改革为创新卫生健康管理体制提供持续动力，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提供新的方向和指引，实现首都功能、创建和谐宜居环境、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需求对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提出了更高要求。

## **2. 首都发展战略为医疗卫生资源优化带来机遇**

《北京城市总体规划（2016年-2035年）》提出：要疏解一批大型医疗机构，引导鼓励大型医院在外围地区建设新院区。这为解决门头沟区缺少优质医疗资源的掣肘问题提供一定机遇。

## **3. 新冠疫情为公共卫生体系整体提升提出新的要求**

新冠肺炎疫情对全区应急管理体制机制、公共卫生人才队伍建设、基层公共卫生服务能力等带来挑战并提出了新的要求，为提高疫情应对能力与水平，急需进一步完善公共卫生防控救治体系，强化发热门诊、发热筛查哨点、传染病房、基层医疗机构等硬件设施与能力建设。

## **4. 人口结构变化为卫生健康工作带来持续考验**

随着社会老龄化进程加快，不同群体对医疗服务的需求日益呈现多层次、多样化和个性化的趋势，医疗卫生体制机制要适应人口结构变化，进一步调整优化医疗结构，推进多元办医，逐步完善与老龄化适配的医疗卫生结构和体制机制，大力推进医养结合。

## 5. 医药健康产业发展对卫生健康事业提出更高要求

随着人民群众对医药健康服务的要求在不断提高，北京市发布《北京市加快科技创新发展医药健康产业的指导意见》等文件支持医药健康产业发展。医药健康产业是门头沟区三大重点发展产业之一，卫生健康事业的发展应主动瞄准瓶颈问题和共性需求，着力深化体制机制改革，不断提升医药健康创新发展水平，为推动辖区医药健康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 第三部分 总体思路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结合新冠疫情对公共卫生体系建设的迫切需求，紧紧围绕我区功能定位，统筹建设医疗卫生设施，坚持基本医疗卫生事业的公益性，加快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优化区域医疗资源布局，构建质量更优、效率更高的卫生健康服务体系，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 二、基本原则

#### 1. 坚持以人为本、惠及大众、公平发展

坚持人民健康权益优先原则。坚持以人为本、以人的健康需求为导向，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人民的健康权益。

坚持公平与效率统一原则。在优先维护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的公益性、促进公平公正的基础上，努力提高工作效率，增强均衡性和可及性。

## **2. 坚持国家战略与区情实际结合**

在建设“健康中国”、“健康北京”战略目标指引下，深刻认识门头沟区区情实际，立足“健康门头沟”建设的总体思路，以居民健康需求为导向，努力打造符合区情的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模式。

## **3. 坚持均衡发展 with 重点突破相结合**

坚持卫生健康事业一体化发展，注重医防联动，促进预防、医疗、康复、护理均衡发展。扎实推进乡镇卫生院、农村医疗卫生机构改善工作，促进山区、城区医疗卫生服务均衡发展。坚持强化政府责任与市场机制相结合，发展多元化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加强优质资源供给，补足康复短板，完善应急体系建设。

## **4. 坚持改革创新，完善机制**

坚持改革创新与融合共享相辅相成。深刻认识改革创新是事业进步的动力源泉，融合共享是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基本遵循，将卫生健康工作建立在区域统筹、社会协同、全民参与、共建共享的工作机制上。

## **5. 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

坚持预防为主、中西医并重原则。加强疾病预防控制，不断强化公共卫生保障能力。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加强区属医疗机构中医服务能力与体系建设，努力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中医药服务需求。

## **6. 坚持政府主导，全社会参与**

强化政府保障基本医疗服务的主导地位，加大投入力度。坚持多元办医、协同配合，建立持续稳定的卫生投入机制，充分体现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公益性。注重发挥市场调控机制，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参与，满足群众多层次、多样化需求。

## **三、规划目标**

一是落实健康中国发展战略，推进健康门头沟建设，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完善人民健康促进政策，全区居民健康水平和健康素养持续提高，健康管理指标达到预期目标。

二是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促进医保、医疗、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深化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规范民营医院发展。

三是进一步优化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体系完善、分工明确、功能互补、密切协作、运行高效的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坚持预防为主，加强重大慢性病健康管理，提高基层防病治病和健

健康管理能力。发展壮大医疗卫生队伍，把工作重点放在农村和社区。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

四是创新医防协同、医防融合机制，健全公共卫生体系，提高重大疫情早发现能力，加强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和应急能力建设，有效遏制重大传染性疾病的传播。重视心理健康和精神卫生。优化人口发展战略，建立生育支持政策体系，降低生育、养育、教育成本。

五是深入开展健康中国行动和爱国卫生运动，倡导文明健康生活方式。强化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健全生物安全监管预警防控体系。努力形成全方位全周期保障人民健康的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新格局。

#### 四、主要指标

“十四五”时期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主要调控指标表

序号	维度	指标名称	单位	2020年	门头沟区	北京市	指标性质
					目标值	目标值	
1	健康水平	人均预期寿命	岁	81.7	81.8	82.8	预期性
2		孕产妇死亡率	1/10万	0	1/10万以下	达到国际水平	预期性
3		婴儿死亡率	%	2.17	3以下	达到国际水平	预期性
4		重大慢性病(心脑血管疾病、癌症、慢性呼吸系统疾病、糖尿病)过早死亡率	%	12.45	平稳下降	平稳下降	预期性
5		甲乙病类法定报告传染病发病率	1/10万	54.7	保持平稳	保持平稳	预期性
6	资源配置	每千常住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	张	7.6	7.6左右	6.5左右	预期性
7		每千常住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	人	3.5	<b>5.1</b>	5.6	预期性
8		每千常住人口注册护士数	人	4.1	<b>6.3</b>	6.3	预期性
9		每万常住人口疾控力量配比	人	1.73	1.75	1.75	约束性



序号	维度	指标名称	单位	2020年	门头沟区	北京市	指标性质
					目标值	目标值	
19		每万常住人口全科医生(含中医类别全科医生)数	人	3.2	4.0	4.4	预期性
11		每千常住人口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卫生人员数	人	0.87	<b>0.87</b>	0.78	预期性
12	健康服务	每千常住人口拥有3岁以下幼儿托位数	个	0	4.5	4.5	预期性
13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化健康管理服务率	%	73.42	≥61	≥61	预期性
14		家庭医生全人群签约覆盖率	%	38.2	≥45	≥45	预期性
15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	%	73.7	≥80	≥80	预期性
16		2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	76.1	≥80	≥80	预期性
17		院前医疗急救服务平均反应时间	分钟	18.1	<12	<12	预期性
18		健康环境	国家卫生镇创建比例	%	11	40左右	40

## 第四部分 重点任务

### 一、深化体制机制改革

#### (一) 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 1. 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

持续推进现代医院管理制度改革，加强党对公立医院的全面领导，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全面落实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加强区医院与市级医院的合作，积极推进“区办市管”模式。充分发挥理事会议事沟通作用。继续落实公立医院领导干部任期制，推进领导干部职业化建设和专业管理培训，提高医院内部决策的科学性。建立体现岗位职责和知识价值、兼顾稳定收入和有效激励、科学确定和合理扩大自主分配权的薪酬分配制度，完善与绩效考核挂钩的财政补贴奖励机制。

## 2. 推动落实公立医院改革发展合作目标

落实《北京市门头沟区公立医疗机构 2021-2025 年改革发展合作协议》内容，支持门头沟区中医医院升为三级中医医院，推动门头沟区妇幼保健院按照三级妇幼保健院要求开展标准化建设，成为四星级妇幼保健院。打造“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体系，提升医院科研与教学水平，充分发挥区医院首都医科大学教学医院作用，推进承担研究生学历教育，承担本科及以上医学生临床教学和实习任务；推动中医医院与高等医学院校建立科研教学合作关系；加强妇幼保健院与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医院等优质资源合作。推动人才队伍建设高质量发展。充分履行政府办公立医院职能，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与重大传染病疫情防控工作中发挥积极作用。加快完善分级诊疗体系，推进医疗健康联合体建设，不断提升诊疗质量。加强对外宣传工作，提高医院影响力。

## 3. 打造“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体系

推动阜外医院与二、三级医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合作，开展远程综合诊疗与医疗大数据中心试点建设项目。以公立医疗机构改革发展合作协议为基础，推动互联网与医疗服务、公共卫生服务、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药品供应保障服务、医疗保障结算服务以及医学教育和科普服务等融合发展，覆盖山区百姓，提高医疗健康服务的可及性。根据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促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8〕26号)以及《关于深入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五个一”服务行动的通知》，完善“互联网+护理”服务模式，推动区中医医院线上、线下互联网诊疗服务。充分运用互联网、大数据等信息技术拓展服务空间和内容，积极为患者提供在线便捷高效服务，以及随访管理和远程指导，逐步实现患者居家康复。

#### **4. 落实北京市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实施方案相关要求**

按照市级要求推行药品、高值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深化药品阳光采购机制。提高药学服务能力，加强药品合理使用，持续开展抗菌药物、精麻药物使用培训，增加临床药师配备，充分发挥临床药师作用。加强医防融合，落实医疗机构公共卫生责任，将医疗机构履行公共卫生职责纳入医疗机构年度绩效考核。做好辖区医疗卫生机构医防融合交叉培训的动员部署，通过课程学习、实操培训和顶岗锻炼方式，提升二、三级医疗机构临床医师的公共卫生应急能力、院前医疗急救能力和传染病诊治能力，提升急救中心临床医师和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公共卫生医师的临床诊疗和院感防控能力和传染病诊治能力。

### **(二) 深化分级诊疗制度**

#### **1. 进一步做实“向下转诊”**

按照新的行政区划方案，合理配置社区卫生服务资源。

新建中心均增加康复护理床位，提高基层康复护理能力，为医院向下转诊提供硬件保障。积极推进医联体内基层预约转诊，加大号源下沉力度，按照市级要求，依托“基层转诊预约服务平台”，畅通转诊渠道，规范转诊流程，提高基层卫生转诊专属号源利用效果。提高基层医疗服务能力，在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建立特色科室，进一步提高慢病诊疗能力。推进家庭医生转诊负责制，落实转诊后续诊疗和康复服务，提升居民对向下转诊的信任度。

## **2. 建设中医医联体**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医疗联合体建设和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7〕32号）、《北京市区域医疗联合体建设试点指导意见》（京卫医〔2013〕182号）以及《北京市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医联体建设工作方案》等有关要求，借鉴北京市西城区建立紧密型医联体（丰盛骨伤医院医联体等）经验，探索建设以中医医院为核心医院的中医医联体，完善以中医医院为主体、综合医院及其他类别医院中医药科室为骨干、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基础、中医门诊部和诊所为补充、覆盖全区的中医医疗服务网络。

## **二、完善医疗服务体系**

### **（一）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落实门头沟区功能定位，主动适应人口调控、功能提升的要求，围绕做优区级、做强镇级、做实网底的发展思路，

加速促进优质资源向薄弱地区倾斜，以基层医疗服务能力和分级诊疗为重点，以康复护理机构和社会办医为补充，提高医疗服务效率，让广大人民群众就近享有公平可及、系统连续的预防、治疗、康复、健康促进等健康服务。

### **1. 提升区域医疗中心服务水平**

强化区医院、区中医医院龙头作用，加强学科建设及学科带头人培养，形成一批优势学科和专家团队。按照三甲医院建设标准积极推进区医院新址建设，支撑区域医疗中心服务水平提升，均衡全区医院资源布局。区中医医院采用一院两址的方式，在永定地区设置中医医院（南院区），满足中医院升三级所需硬件条件的同时，补充南城中医药服务空缺。

### **2. 完善中医医疗服务体系**

**提高中医医疗服务能力。**推动区中医医院成为三级中医医院，扩展医院建设空间，满足所需硬件配置。突出中医药特色优势，加强中医重点专科建设，对心脑血管病、糖尿病、高血压、肺系病等慢性病和肿瘤等重大疾病，制定实施贯穿预防、救治、康复全过程的中医药方案。继续推进北京中医药回归行动，按照市级要求，开展综合医院（专科医院）中医药工作提升计划。

**推进基层中医药服务。**深化北京中医健康乡村（社区）、中医健康养老工程、名中医身边工程、中医治未病健康促进工程实施。完善中医药优质资源下基层工作机制，大力推进

非药物治疗，深化治未病服务，强化中医药适宜技术和中医药康复技术的培训和推广，逐步实现基层医疗服务机构应用全覆盖。提高基层中医药服务量，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00%提供中医非药物疗法。将中医药技术应用情况列入家庭医生考核内容，为群众提供中医健康咨询评估、干预调理、随访管理等治未病服务。

**推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加快名老中医专家学术经验传承和中医药特色人才培养。鼓励中医医院发展师承教育，开展对中医药民间特色诊疗技术的调查、挖掘整理、研究评价及推广应用。探索传承工作与教育人才、科技创新、产业转化等的结合。

**推进中医文化建设，探索建设中医健联体。**弘扬中医药文化，文化资源调查工作，整合区域内丰富的文化资源，推动中医药高质量发展。探索建设中医健康联合体，实现疾病预防为主的全民健康管理模式。

### **3. 加快康复服务体系建设**

建立由综合医院、康复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组成的三级康复医疗服务体系，推动设置康复床位，满足市级要求。综合医院强化康复科建设，主要承担急性期康复治疗功能；推动门矿医院通过康复医院验收工作；完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实现康复室、康复医师配备，为疾病恢复期的患者提供基本康复服务。加强康复医师、康复治疗师培训，推动综合医

院承接区域内康复专业人才的代教学习工作，探索在门矿医院建设基层康复专业人才培养基地。

#### **4. 加强专科能力建设**

优化调整服务结构，补齐紧缺学科短板。推进妇幼保健院标准化建设，提升综合医院妇产科和儿科服务能力，提高助产机构的产科质量，加强人员配备，满足服务需求；加强精神专科医院硬件及服务能力建设，加快推进龙泉医院的迁建工作，强化精神病专科医师的培养；加强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儿童专科（新生儿科）建设，加强儿科（新生儿科）医师的培养，满足儿科常见病的诊断和治疗需求；强化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呼吸科、感染性疾病科建设；强化区医院重症医学科建设，区域定点医院重症床位不低于国家要求。

#### **5. 强化基层医疗服务能力建设**

**强化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设施建设。**结合街镇行政区划调整方案，优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服务范围，以北京市推动落实“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三年行动计划”为契机，到2025年底，力争补齐3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合理布局，配建医疗卫生服务用房可用于建设社区卫生服务站，鼓励社会力量承办社区卫生服务站，有偿或无偿使用此类配建用房。通过建设村级医疗卫生机构、巡诊、以及上级医疗机构派驻人员等多种形式落实村级医疗卫生服务全覆盖。

**提升居民对基层首诊的依从性。**一是提高基层门急诊服务能力，充分用好医联体、“8+1”、对口支援等平台，主动与上级医院对接，吸引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基层，提高基层医疗服务吸引力。二是针对本地区常见病、多发病，提高门诊医生的咨询、诊断和治疗能力，提升中医药和康复服务能力，加强中医科、中药房服务能力建设，突出中医药文化特色。三是增加签约服务供给，完善重点人群签约服务包，改进签约服务方式，深入推进“智慧家医”服务，开展家庭医生签约绩效评价，提升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质量。

**提升基层医疗卫生人才培养。**持续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管理运行机制，在人事制度、培训培养和使用激励方面加大倾斜政策。通过引进优秀人才、培养定向生等多种方式加强基层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建设。推进村卫生室向社区卫生服务机构转型，提升乡医队伍能力建设，通过全科医生规范化培训、岗位练兵、人才轮岗等途径提高基层医务人员技术服务水平。推进名医带教工作，并将其作为带教人员职称评定的内容要求。通过提高基层医务人员职称评审比例，落实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激发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人员活力，增进人民群众对基层医疗卫生的信任度。

## **6. 鼓励引导社会资本办医**

落实关于管理和引导社会资本办医的相关政策，积极探索社会资本与政府办医疗机构合作的多种模式，改善营商环



境，鼓励社会资本在高端医疗服务、康复护理、老年病、医养结合等薄弱环节兴办高水平、特色鲜明的医疗机构。有序引导社会资本参与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建设，鼓励社会资本在医疗资源配置薄弱地区举办医疗卫生机构。鼓励社会办医机构参与多种形式的医疗联合体和健康联合体。加强对社会医疗机构的监督管理，逐步建立有效的行业自律机制和社会监督机制，引导社会办医健康良性发展。

## **7. 加快推进医养结合工作**

开展医养结合机构医务人员能力提升行动。依托老年健康和医养结合服务指导中心，为医养结合机构医务人员提供继续教育培训，实现养老机构内设医疗机构医务人员培训全覆盖。开展医养结合机构服务质量提升行动。做好医养结合监测工作。对辖区医养结合机构全面开展医疗卫生服务质量检查，规范开展医疗卫生服务。推动医养结合机构严格落实各项医疗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标准，全面提升医养结合机构服务能力和水平。开展家庭照护床位医养结合一体化行动。探索家庭照护床位与家庭医生签约、老年人健康管理等服务供给同步实施，提高老年健康服务水平。

## **三、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

### **（一）加强应急管理体系建设**

落实《门头沟区加强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要求，形成统一高效的公共卫生应急

指挥体系，充分运用现代化信息技术提升应急系统运行效率。继续完善院前急救服务体系，健全急救站点网络布局，新建4-8个急救工作站，初步建成以区120急救分中心为枢纽，各急救站为网点，覆盖全区城乡、功能完善、救援快捷、指挥统一的医疗急救网络体系，保持区域平均急救呼叫满足率在95%以上的目标。强化应急保障体系，制定物资储备目录清单，按要求储备物资，满足防疫物资储备需要。加强社会急救能力建设，重点公共场所实现AED等急救设施设备全覆盖。提升血液保障能力，“十四五”时期千人口献血率达到20%。

## （二）构建新型传染病防治体系

完善多层次新型传染病疫情防治体系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体系。充分发挥综合医院主力军作用，发挥区域医疗中心传染病诊治和技术支撑作用，加强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发热筛查哨点和应急处置能力建设。建立中医药参与突发公共事件应急网络和应急救治工作协调机制，充分发挥中医药防治传染病核心技术作用，推广应用传染病中西医结合诊疗方案。大力支持区疾控中心标准化和信息化建设，加强新发突发传染病、食源性致病菌、中毒物质以及病媒控制检测技术储备，重点加强疾控中心新冠病毒、流感病毒等重点传染病病原基因组测序和食源性致病菌分子溯源能力，提升新发突发疫情病原综合检测能力。推进疾控中心大型及重要检测

设备、单兵装备和保障装备的配备与更新，提升现场流调处置和实验室检测等关键能力。根据区疾控中心职责任务，研究突破每万名常住人口疾控力量配比 1.75 人的配置标准，使疾控中心专业人才数量与我区经济社会发展特别是公共卫生应急需求相匹配。

### （三）加强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建设

打造基于多源数据、多点触发的公共卫生综合监测预警系统。增强早期监测预警能力，以新发、突发和不明原因传染病及自然疫源性疾病为重点，逐步融合教育、生态环境、园林绿化等多部门监测数据及全区医疗服务信息，扩大监测预警覆盖范围，提高传染病监测数据分析和早期预警能力。

巩固重大疾病防控成效，健全联防联控的公共卫生协同处置系统。健全多部门融合的公共卫生应急指挥、运营和监管系统，推进区域卫生应急指挥中心和信息化调度系统建设，总结应对新冠病毒疫情成功经验，巩固高位统筹，部门协同，分工合作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工作机制，强化“四方责任”落实。

以艾滋病综合防治示范区建设为引领，推进艾滋病防控工作深入开展。落实结核病综合防治工作规范，做到“发现一例，治疗一例，管理一例”。加强学校师生等重点人群结核病监测和处置。

按照国家规范落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任务。进一步

完善免疫预防管理，强化预防接种门诊、免疫规划信息化、预防接种异常反应及疫苗储存配送等环节管理，做好季节性流感疫苗、老年肺炎疫苗接种等惠民服务。全力做好新冠疫苗适宜人群接种服务。巩固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成果，确保顺利通过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复审。强化重点慢性病监测评价以及慢性病高危人群的筛查干预与随访管理。以基层呼吸系统疾病早期筛查干预能力提升项目为突破口，着力补齐慢性呼吸系统疾病防治体系短板。进一步完善口腔保健服务体系，开展儿童全周期口腔卫生保健服务。做好学生常见病和危险因素、农村生活饮用水、碘缺乏病等公共卫生监测评估。

建立疾控机构、医疗机构两级流调人员储备库和储备人员培养与应急调派机制，通过定期培训、模拟演练、年度考核等方式，持续保持储备人员随时出动的应急状态和独立开展现场流行病学调查等疫情处置能力。

#### **（四）加强精神卫生保健体系建设**

加快龙泉精神病专科医院迁建工作，建立以精神卫生专业机构为主体，综合医院为辅助，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依托的三级技术指导网络。巩固严重精神障碍综合管理成效，落实惠民政策，完善救治救助保障措施；进一步探索患者随访服务模式，推进精神卫生信息化建设，提高随访管理效能，强化患者服药依从性管理，降低肇事肇祸事件发生风险。加

强常见精神障碍防治，探索抑郁症等常见精神障碍和心理行为问题早期发现和干预措施。加强心理服务体系建设，提升心理危机专业队伍能力，做好心理援助热线服务，开展居民心理健康体检与援助及老年人脑健康体检服务。继续做好新冠肺炎疫情相关心理服务工作。

### **（五）加强妇幼保健体系建设**

以区妇幼保健院等级评审为契机，推进妇幼保健院发热门诊规范化建设工作，改善服务环境和条件。全力保障母婴安全，提升母婴安全保障水平，加强高危孕产妇及新生儿风险评估和预警。重点推进妇幼保健院、区医院、京煤集团总医院儿科（新生儿科）建设。强化出生缺陷三级预防，依托婚检婚登孕优全程服务站，开展好婚前医学检查和孕前优生健康检查，落实增补叶酸、避孕药具发放、优生咨询指导等全生命周期全方位健康服务。深化新生儿先天性疾病筛查、0-6岁儿童健康体检及残疾筛查等服务工作。促进儿童健康全面发展，实施母乳喂养促进行动。创建儿童友好社区，推进儿童早期发展适宜技术社区延伸，构建多层次儿童早期发展服务网络。围绕生命全周期开展好妇女儿童健康管理服务，巩固爱婴医院创建成果，以爱婴医院和爱婴社区为基础，提升妇女儿童健康水平。规范生育全程优质服务，落实基本避孕服务，加强盆底功能障碍和骨质疏松症防治，提高两癌筛查率和适龄群众 HPV 疫苗接种意识。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

发挥发热门诊作用，提升新发传染病早期识别、疾病预警和诊治能力。推动妇幼保健中医药服务融合发展，发挥中医药在孕产保健、儿童保健、妇女保健、生殖保健等方面的独特优势。推进妇幼信息化建设和信息管理，提升群众办事便捷度和满意度。

## （六）加快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

实施老年人认知障碍管理，继续推进老年人脑健康体检项目。深入推进老年医学科建设，完善以二级以上综合医院老年医学科为支撑，以社区卫生服务为基础，与养老机构协作的老年健康服务管理体系，为老年人提供医疗、康复、护理、保健、临终关怀等服务。开展“老年健康服务规范化”建设工作，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达标率满足市级要求。继续开展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创建，对建设满三年的老年友善医疗机构进行复核。进一步规范老年健康指导中心建设，全面落实工作职责，对本辖区医养结合服务、老年健康服务、人才队伍建设、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建设、安宁疗护服务等工作进行统筹和指导。充分发挥老年健康服务示范基地的作用，不断提升老年健康服务水平。推进基层医疗机构基础设施改造升级，设立康复、护理床位，切实发挥基层医疗机构在医养结合工作中的作用。通过鼓励社会力量举办、有条件的公立医院机构转型等方式，加快护理机构建设，为失能老人提供长期照护服务。做好老年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继续开展为百

岁户籍老人提供免费居家健康服务，为 65 岁及以上常住老年人提供老年健康管理服务，为失能老人提供医养结合服务。继续开展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创建工作和开展“智慧助老”行动。

#### **四、完善计划生育管理与服务体系**

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落实好生育政策，坚持优生优育。加强出生人口动态监测，推进信息共享和系统建设。落实生育登记。加快推动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增加托育服务供给，完成市级示范托育机构创建，加强 0-3 岁托育机构的备案管理及监管，规范托育机构人才队伍建设。

落实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和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特别扶助制度，与相关部门协调做好社会性普惠政策和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政策的衔接，在生活、就医、养老、精神慰藉和心理疏导等方面向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提供帮扶，解决实际困难，促进家庭和谐发展，逐步建立社会关怀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的长效机制。

#### **五、深入推进爱国卫生及健康门头沟建设**

落实北京市关于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实施意见，巩固国家卫生区创建成果，全面推进国家卫生镇、北京市卫生街道创建，持续改善城乡人居环境，完善公共卫生设施，推进强化病媒生物防制及控烟工作。落实《健康门头沟行动方案（2021-2030 年）》，扎实推进健康门头沟建设，倡导文明健

康、绿色环保生活方式。建立完善爱国卫生工作长效机制，将爱国卫生融入市民生活，推进形成人人齐参与、社会齐发力的共建共享局面。到 2025 年，高质量通过国家卫生区复审，国家卫生乡镇创建比例达到 40%以上，北京市卫生街道比例达到 90%以上。

## **六、强化支撑体系建设**

### **（一）加快推进信息化建设**

加大信息化建设财政支持力度，继续推进区域数据互通和信息共享，推进医疗健康大数据的应用，强化部门联动，提升精细化管理和科学决策水平。开展“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提供多样化医疗服务，进一步改善医疗卫生服务。推行信息化便民、惠民服务举措，实现居民自助挂号机具二级及以上医院和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全覆盖，推进“健康门头沟”APP 上线应用，提升便民服务水平，改善居民就医体验，提升就医获得感。推进区中医医院、区医院向智慧医院发展，重点加强智慧医疗、智慧服务、智慧管理方面的建设。深化与阜外医院国家心血管病中心合作，借助国家心血管病中心优质资源，依托互联网、大数据、信息技术等先进手段，进一步提升信息化建设。

### **（二）加快人才队伍建设**

提升全区卫生技术人员总量。加大人才引进力度，通过定向培养、公开招聘等途径，引进优秀人才。提升医院综合



实力，进一步完善职称考评体系和职称结构比例，为技术人员和高级人才提供晋升空间和发展环境。加强重点专科建设，完善配套政策，鼓励和引导中心城区专家带教，培养学科带头人和学科团队。加强基层卫生技术人员培训工作，对基层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的人员编制进行调整与补充，探索通过购买服务等方式，破解基层人力资源短缺问题。优化完善卫人才队伍结构，加大公共卫生、预防保健、产科、儿科（新生儿科）、康复护理、中医等方面的人才队伍建设。

强化区域医疗中心学科带头人的培养，鼓励引进三级医疗卫生机构的学科骨干。依托首都医科大学教学医院，培养学科带头人和学科团队。

做好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返聘专家工作，鼓励退休专家到乡镇卫生院坐诊。加大中医传承、中西医结合人才培养力度，充分利用名老中医工作室和采取“师带徒”的方式培养青年中医人才。

## **七、推动医疗保障高质量发展**

持续强化医疗保障领域打击欺诈骗保的工作力度，优化医保总额预算管理新模式，执行总额预算管理费用预算清算机制，强化 BJ-GBI 质量管理，深化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推进医疗服务价格改革和医保目录规范管理，纵深推进医药集中带量采购。积极推进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在我区落地实施。多层次推进医疗保障体系建设，积极推进村卫

生室管理体制改革的，到“十四五”末力争全部村卫生室纳入医保定点。

## **第五部分 保障措施**

### **一、强化组织领导**

加强部门协调，动员全社会支持和参与卫生健康工作，为“健康门头沟”建设创造优质环境。科学合理、依法依规对区域内各种卫生资源进行规划和调控，引导和促进有序竞争。

### **二、强化法制保障**

全面推行依法行政，大力开展卫生健康法律法规培训，加强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和卫生健康执法监督，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和政务公开，强化事中事后监管，严格依法决策、依法行政、依法办事。以医疗卫生服务监督、控烟、生活饮用水监管、打击非法行医为重点，强化监督执法，优化医疗卫生秩序，净化卫生健康大环境。

### **三、强化经费保障**

争取加大卫生健康事业经费投入，切实保障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建设、公立医院改革、公共卫生服务、医疗保障等经费。加强项目资金监管，确保资金管理规范、专款专用。

### **四、统筹推进规划实施**

建立考核评价机制，实施动态管理，加强考核督导。组织好本规划实施情况评估，检查落实情况、分析实施效果、查找存在问题、提出对策建议，增强规划的刚性和约束力，确保按时、高质量完成规划的目标任务。

**附表：“十四五”时期卫生健康事业重点建设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任务目标
1	门头沟区龙泉医院迁建工程	建设内容包括门诊区、病房区、办公区、附属用房、车库等，总建筑面积20356 m <sup>2</sup> ，其中地上14251 m <sup>2</sup> ，地下6105 m <sup>2</sup>	开工
2	门头沟区中医医院改扩建工程	将新桥南大街9号大部分楼房、金沙西街19号院9号楼（用作中医院南院区）交由中医院使用，原医院行政危楼进行加固改造	完工
3	妇幼保健院发热门诊规范化改造工程	建设内容为妇幼专用发热门诊（包括抢救室、手术室、妇产科诊室、急诊分娩室、儿童诊室以及医护办公室等医用房间）、室内强弱电系统及照明系统安装、生活给水及污废水系统、通风及防排烟系统、及室外出入口无障碍坡道等	完工
4	区域医疗中心新建工程	建设内容包括新建门诊楼、住院楼、办公楼、附属用房、车库等，总用地规模约10万平方米。	前期
5	永定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北院区)改造工程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增设隔断,室内装修,卫生洁具安装,水暖强弱电系统改造,室外负压集装箱等内容,改造面积4006平方米	完工
6	石门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工程	利用棚改配套用房改造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筑面积不低于3500 m <sup>2</sup>	完工
7	龙泉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工程	利用棚改配套用房改造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筑面积约不低于3500 m <sup>2</sup>	开工
8	城子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工程	利用棚改配套用房改造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筑面积约不低于3500 m <sup>2</sup>	开工

